

舒兰市农业农村局 对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第 21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王亮代表：

您在舒兰市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推进农业发展与乡村旅游相结合的建议》（第 21 号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利用农业自然资源、人文、特色种养、田园风光等发展休闲农业，是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发展，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实现乡村振兴的重要手段之一，舒兰市位于“两省三地”中间节点，绿地面积占 51%，其中森林覆盖率为 44.4%，水库 100 余处，水域、湿地面积 623.8 平方公里。是典型的农业大县，农耕、渔猎文化占主导地位，自古有“果实”之称。经过多年的发展，休闲旅游农业取得了初步成效，冬玩雪、春踏青赏花、夏漂流戏水、秋赏红叶等系列乡村旅游项目逐

步发展，呈现出较好的发展势头。

一、休闲旅游农业发展现状

全市现有 3 个国家 AA 景区、1 个国家 A 景区，被中国旅游协会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分会认定国家四星级休闲农业企业 1 户，国家三星级休闲农业企业 2 户；吉林省四星级休闲农业企业 3 户，省五星休闲企业 1 个，有 5 个省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其中 AA 级 3 个，A 级 2 个），标志我市休闲农业实现了质的飞跃，已经初步形成了春赏、夏漂、秋摘、冬捕休闲旅游农业发展格局。到目前全市初具规模的休闲农业园区近 30 家，中小型的有 50 多家，直接安排农民就业多人 1200，间接带动农民就业 4000 多人，休闲旅游农业收入 5000 多万元。2020 年以来，由于疫情影响，休闲农业企业接待游客数量出现下滑，收入低于 2019 年以前，随着疫情防控的科学化，休闲旅游农业逐步恢复，2023 年，休闲旅游已接待游客 5 万人，实现休闲旅游收入 600 多万。

近几年，小城镇南阳村南阳俄式风情小镇、小城镇下营村关东风情小镇、舒兰吉米粮食稻田公园、永丰米业的稻香小镇项目、学明农场的稻田观光研学项目，都在有序建设。目前，我市又重点提出了开发青松森林公园项目、新安红叶长廊休闲旅游项目、白旗钱江湾沙滩旅游项目、法特镇湟鱼圈遗址开发项目、开原镇抗联红色旅游项目等具有历史文化和地域优势的特色旅游项目。

二、主要措施

（一）注重规划引领

我市已启动全域旅游发展规划编制工作，规划编制后，为全市休闲旅游产业发展进行整体布局，是产业发展方向更加明晰，目标更明确，为发展省级休闲旅游示范创建工作打下了有力支撑。

（二）强化示范带动

经过及十年的发展，我成功的创建了一批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星级示范企业和示范单位，这些单位利用优越的山、林、水等自然资源、田园风光、民俗文化、红色历史、农耕文化等打造了一批示范点，为全市休闲旅游农业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也充分发挥了示范作用。

（三）强化政策扶持

一直以来，在舒兰市委、市政府政策支持推动下，建设了二合雪乡、平安镇产业强镇等一批农业项目，农业农村部门向上积极争取资金和政策扶持，对发展“一村一品”、休闲农业基础设施投入、稻鱼、蟹共生等现代农业发展新模式、新业态开展政策支持，为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

三、下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国家、省、市政策要求，结合我市地域资源优势，全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按照国家、省、市有关企业评选文件，组织好本地休闲旅游农业主体开展星级评定工作，提升和扩大休闲旅游企业的总量规模和知名度。

二是积极鼓励和指导企业，因地制宜，突出优势原则，在旅游景区（点）和旅游产品项目的开发建设上，突出旅游产品特色，坚持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创造出一批吸引力强、品位高、特色浓郁的旅游精品。

三是进一步提升和优化农业种植模式，大力发展稻鱼、蟹共生+休闲旅游+研学；果、禽共养+观光+采摘等一系列生态种养，种养结合、种养互补等农业绿色生产方式，在提升绿色优质的情概况下，增加农民收入。

四是提升辐射带动能力。企业围绕自身资源优势，拓展休闲旅游企业经营项目种类，拓展休闲旅游农业的多种功能，辐射企业周边百姓为企业提供主副食供应、农家住宿、庭院采摘等功能性服务，提高农民收入水平。

五是进一步强化专业人才培养。充分利用国家开展的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加快本地人才培养，同时，帮助和鼓励休闲农业企业加快人才引进，用先进的管理思维和模式，推进我市休闲旅游农业发展。

舒兰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7月10日